

证券代码：300210

证券简称：森远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7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3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2 点 00 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3 年 10 月 14 日-2013 年 10 月 1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 年 10 月 15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 年 10 月 14 日 15:00-2013 年 10 月 15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4、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表决。

6、股权登记日：2013 年 10 月 8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3 年 10 月 8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

后), 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

以下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文件。

(一)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现场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 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 以便登记确认,

(4)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3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13:00-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3 年 10 月 11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 辽宁省鞍山市鞍千路 281 号公司证券部, 邮编 114051 (信函请寄: 辽宁省鞍山市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李艳微收, 并注明“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未在登记时间内登记的公司股东可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但对会议审议事项没有表决权。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0月15日（星期二）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证券代码：365210，投票简称“森远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5210；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以100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4）表决，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4、计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网络投票表决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

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 11:30 前发出，则服务密码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 11:30 后发出，则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 元	大于 1 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1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票时间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 2013 年 10 月 14 日

15:00-2013年10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 查询投票结果

股东可在完成投票当日 18:00 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 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投票查询”功能既可以查询互联网投票记录也可以查询交易系统投票记录。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会期半天, 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公司证券部。联系电话: (0412) 5223068; 传真: (0412) 5223068; 联系人: 李艳微。

特此公告。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12日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 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联系地址		邮编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序号	议 案	表决意向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_____（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